

2021年度“河长制”及河道长效管理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00万元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为响应国家、省、无锡市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工作要求，2017年4月，市委市政府出台《江阴市进一步深化河长制实施方案》（澄委发〔2017〕19号），全面深化实施河长制。(2) 项目内容：制定和落实河长制各项制度；交办、督办本级河长及上级河长制办公室确定的事项；分解下达年度河长制工作任务，组织对下一级行政区域河长制工作进行指导检查、考核、评价和重点事项协调；全面掌控全市河道管理状况，开展河道保护宣传。(3) 项目范围：负责市本级河长制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河道整治的牵头、推进、管理、考核。(4) 组织架构：市成立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市河长制管理工作；成立河长制办公室，设在市水利局，承担全市河长制工作日常事务。</p>
立项依据	《中办国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厅字〔2016〕42号）；《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全省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17〕18号）；《中共无锡市委无锡市人民政府无锡市全面深化河长制实施方案》（锡委发〔2017〕24号）；《中共江阴市委江阴市人民政府江阴市进一步深化河长制实施方案》（澄委发〔2017〕19号）。根据《江阴市进一步深化河长制实施方案》（澄委发〔2017〕19号）文件要求，全面实行河长制管理，推进河道综合整治，开展河长制工作考核，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响应国家、省、无锡市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工作要求，贯彻落实《江阴市进一步深化河长制实施方案》（澄委发〔2017〕19号）文件精神，项目设立十分必要。通过项目设立，保障全市河长制工作顺利运转，完成上级下达和本级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推进全市河道综合整治，不断改善河道环境，提升河道生态效益。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考核资金根据《江阴市“河长制”工作以奖代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澄财规〔2016〕80号），及河长制管理职能的资金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16年出台《江阴市“河长制”工作以奖代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澄财规〔2016〕80号），2017年出台了河长制工作联席会议、水质通报、信息报送、信息共享、检查巡查、工作督查、验收、考核等八项配套制度，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年初制定年度河长制工作重点，向各镇（街道）下达年度目标任务书，制定考核细则。2、服务河长履职，完成河长交办事项；完成上级河长交办的任务；检查考核各镇（街道）河道整治进展和任务完成情况。3、根据河道整治需要，开展必要的河道监测评价、整治方案制定、课题研究、规划编制等项目。4、年底开展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对各镇（街道）进行以奖代补。
项目总目标	河长制得到全面落实，河道水环境质量及管理能力显著提升，达到省及无锡市相关目标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	无锡市下达的河长制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100%，督促各镇（街道）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并对各镇（街道）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基本实现河道水质达标率同比提升。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河道巡查覆盖条数	>=38条
		一季度巡查频次	>=1次
	产出质量	“三来”处置率	=100%
	产出时效	市级河长履职时效	>=4次/年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堤防护岸完好率	=100%
	生态效益	水质达标提升情况	较上年提升
	可持续影响	中小河道养护考核情况	优秀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	-----------	-------

2021年度城区栏杆修复费用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0万元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有东横河、黄山港河、澄塞河和东转河，河道栏杆总长度为28680米。这些栏杆主要建于1990-2004年，风化剥落损坏严重，为确保安全，每年需投入资金养护。
立项依据	澄政字【2011】365号关于对江阴市水利局《关于城区河道栏杆护岸修复专项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城区河道栏杆通过日常维修养护，确保了河堤及行人安全，并且美化了环境，同时通过日常管理，延长了河道栏杆使用寿命，提高了河道及栏杆等国有资产利用率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详见《2022年度城区河道栏杆维修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根据实地踏勘城区栏杆损坏情况编制《城区栏杆维修实施方案》，报水利局由分管局长批准后再实施。在实施中及时做好台账资料。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地踏勘城区栏杆损坏情况编制《城区栏杆维修实施方案》
项目总目标	10月30日前完成城区栏杆年度预算性维修，并随时保证日常突发性维修资金。以实现河道栏杆和行人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1、做到城区栏杆几班完好，以确保行人安全。2、城区栏杆发生突发性损坏，20小时内给予答复，并及时安排专业人员维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普通维修养护长度	>=860米
		重点维修养护栏杆长度	>=280米
	产出质量	确保维修后的栏杆完整性和安全性	是或否
	产出时效	工程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持城区河道栏杆完整性	是或否
		城区河道栏杆使用寿命延长50%	是或否
	社会效益	为行人提供安全保障	是或否
	生态效益	美化河道环境	是或否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沿河居民满意度（%）	>=85%

2021年度单位工程维修养护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50万元
项目概况	白屈港水利枢纽工程属太湖流域综合治理十大骨干工程之一的武澄锡引排工程，担负着锡、澄低洼地区1882平方公里的防洪任务，具有水环境调节、排涝、灌溉、通航和河道管理等综合效益。白屈港枢纽工程自1995年投运以来，各闸站累计引水约151亿m ³ 、排水约69亿m ³ ，实现生态补水及防汛排涝目标，以改善日益恶化的内河水质、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及促进工农业可持续发展，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立项依据	根据《江苏省水闸管理办法》、《江苏省泵站管理办法》、无锡市水利局《水利工程养护工作要求》及工程实际运行管理要求，为保证水利工程设施的完好率，对管理处管辖的工程设施及绿化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白屈港水利枢纽工程共有15座闸站，包括白屈港抽水站、夏港抽水站、白屈港套闸、周庄套闸、芦墩浜节制闸、祝塘套闸、文林套闸、东横河东节制闸、东横河西节制闸、应天河控制闸、冯泾河节制闸、白屈港璜塘套闸、青祝河节制闸、斜泾河节制闸、文林节制闸。经过多年的频繁、高效的工程运行以及暴雨的影响，部分工程设施出现严重老化，必须及时进行维修养护。为确保水利工程的正常运行，需及时对水利工程设施进行维修养护。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工程设施维修养护122.14万元；绿化养护25.3万元；总计147.44万元(详见附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白屈港水利枢纽工程管理处制定了《江阴市白屈港水利枢纽工程管理处工程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工程设施、设备运行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及流程图上墙公示，同时，每季度对所辖15个水利闸站进行考核，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确保工程管理工作到位，工程设施、设备维修养护满足正常运行需要。
项目实施计划	单位工程维修养护内容主要包括：15座水闸泵站绿化养护，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维修养护，保障水利工程的安全运行。一季度支出25%，二季度支出50%，三季度支出75%，四季度支出100%。
项目总目标	通过单位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实施，保证15座闸站的绿化到位及单位工程设施应急维修及时，保障水利工程规范而又高质量的安全运行，为进一步管理处向工程精细化管理迈进提供有力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精细化考核标准，监督养护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事项及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泵闸绿化维护工作，发现影响安全运行的工程设施及时维修，确保管理范围内的水闸泵站设施完好；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闸站维护覆盖率	>=95%
	产出质量	维修养护合格率	>=95%
	产出时效	维修养护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防汛抗旱及调水调度指令执行率	=100%
	可持续影响	建立维修养护管理机制	健全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	-----------	-------

2021年度堤防工程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5万元
项目概况	江阴段长江堤防于1998-2000年完成了达标建设，基本达到了5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但还在约10%的堤防尚未按照5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建设，加上经过20年的长江风暴潮、洪水的冲刷，工程存在不同程度的损坏。为确保江阴长江防汛安全，必须保持江阴段长江堤防的完好。
立项依据	《江苏省堤防工程技术管理办法》《江阴市江港堤闸管理处堤防技术管理实施细则》《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考核办法》及其考核标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确保江阴长江防汛安全，必须保持江阴段长江堤防的完好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水利部颁布的《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考核办法》及其考核标准《江阴市专项经费管理制度》《江阴市江港堤闸管理处长效管理考核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以前年度运行情况，2021年度堤防经费专项资金拟申请61.86万元，主要用于堤防及堤防道路维修、背水坡整理、水土保持、堤防养护等。
项目总目标	开展江阴段长江堤防维修养护管理工作，提高修复水毁工程能力，有效处理好已排查出的险工险段，消除重大隐患，全面实现防汛防洪总目标，为区域内工农业生产、城市建设与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江阴长江防汛安全，保证江阴段长江堤防的完好，在长江保证洪水位下确保长江防洪安全。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堤防维护养护量(千米)	=15
		日常巡查次数(次)	>=50
	产出质量	堤防护岸完好率(%)	>=95%
		附属设施完好率	>=95%
产出时效	应急抢修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堤防养护考核情况	90分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维修养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	--	--	--

2021年度地下水应急备用水源地运行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49万元
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根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第七条“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应急饮用水源建设，保证应急用水”及《江阴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规划》提出的“扎根长江、多源互补”原则，江阴市建设了利港地下应急备用水源地。项目内容：利港地下水源地于2014年初建成并投运，日常运维由江南水务负责。该项目供水规模为日供12万吨水、应急供水周期7天，可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项目范围：对利港地下应急备用水源地项目相关设备进行运行维护，提升全市的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组织架构：委托江南水务负责日常运维，市水利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江阴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规划》、澄发改投〔2012〕139号以及澄财农〔2014〕23号等文件精神设立，该项目费用从市财政经费支出。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第七条“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应急饮用水源建设，保证应急用水”及《江阴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规划》提出的“扎根长江、多源互补”原则，江阴市建设了利港应急备用水源地。该项目供水规模为日供12万吨水、应急供水周期7天，能改变江阴市饮用水源结构单一的问题，实现多源互补，可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根据地下水井运行维护管理相关规定要求，结合江南水务澄西水厂实际情况，依据文件：澄财农〔2014〕23号及《江阴市地下水应急备用水源地2019年运行维护经费专项资金绩效预算论证建议报告》（暨会绩评字〔2019〕第1号），经测算，为249万元/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市水利局日常监管应急备用水源地维护情况，进行定期巡查和不定期抽查，并实行《江阴市地下水应急备用水源地运行维护考核》。江南水务每季度提供维护资料、相关检测数据等台账资料，确保日常运维正常。
项目实施计划	由江南水务负责项目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市水利局负责监督检查，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保障应急供水。项目于2020年7月1日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单一来源采购。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江南水务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考核满意续签下一年。
项目总目标	该项目供水规模为日供12万吨水、应急供水周期7天，可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实现我市多水源互为备用，提升全市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按规定做好设备日常维护、水质检测、水位和产水量检测。数量上，设备维护完好率达90%以上，保证28台套设备运转正常；质量上，做好水质检测工作，确保出水口水质符合标准。切实保障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的应急供水，提升全市的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出水口水量充足率	>=95%
	产出质量	地下水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产出时效	应急响应及时率(%)	及时
	产出成本	设备设施完好率(%)	>=95%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应急供水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	水源地及周边环境达标	达标
	可持续影响	水源地长效管护完备性	完备
		人员配置合理性	满足需求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2021年度防汛及工程维修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100万元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等法规，由上级或本级财政预算安排设立专项资金，国家、省、市每年均设立数额不等的专项经费，主要开展防汛抗洪抢险、应急修复水毁水利设施、储备防汛抗旱物资、组织防汛抗旱值班等工作。起草市防汛抗旱的政策、法规，组织制订市防汛抗旱工作制度，长江等防御洪水方案和跨地区的调水方案等，及时掌握全市汛情、旱情、灾情、工情并组织实施抗洪抢险及抗旱减灾工作，统一调度全市重要水利工程的运行，做好洪水管理工作，组织灾后处置，并做好有关协调工作。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江苏省防洪条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防汛抗旱专项资金是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防洪保安的根本保证，是以人为本、为民办事的重要举措，是组织防洪抢险、做好防汛抗旱准备的重要抓手，将有效的提高区域防汛除险能力，更加有力保障区域内社会经济发展，通过多年的实际运行，实践表明，设立此项资金已为确保防汛抗旱组织指挥体系有效运转，进一步提高防汛抗旱能力、增强抗洪抗旱水平打下了较为扎实的基础，市财政每年适当投入一定规模的资金，即可实现提高防汛除险能力的目标。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一、根据《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测算：汛期险工隐患应急处理45万元。二、《防汛物资储备定额》测算：储备机泵更新维护维修：20万元；防汛抢险零星物资储备：10万元；三、日常防汛工作（包括：防汛会议、人员培训、值班、防汛用品等）15万元。四、防汛补助，防汛应急项目补助10万。项目资金总额：100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利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规定（水利部令2001年第14号发布）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部令1997年第7号发布，2017年第49号修改）《江苏省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及防汛抗旱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江苏省水利厅2014年12月发文）《江阴市防汛抗旱防台风应急预案》（澄政办函【2020】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1、汛前组织开展大检查、排查整治防汛隐患与薄弱点；2、做好防汛物资储备；3、汛期执行24小时防汛值班制度，确保防汛组织指挥体系正常运转；4、根据汛情及时调度水利工程运行；5、防汛应急抢险（如有）；6、开展汛后检查，落实水毁工程设施维修。
项目总目标	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扎实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在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市水利局按照“防大汛、抢大险、抗大灾”与防汛抗旱责任制的要求，坚持防汛抗旱工作早发动、早部署、早落实，建立各级防汛抗灾责任体系，补充储备防汛物资器材、加快防汛抢险应急响应速度，提高修复水毁工程能力，有效处理好已排查出的险工险段，消除重大隐患，全面实现防汛总目标，为区域内工农业生产、城市建设与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安全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2021度防汛专项项目的实施，将有力地推进防汛抗灾救灾工作。最大程度发挥工程防灾减灾作用，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最快速度处置重大险情，最大力度开展水毁修复和受灾群众临时安置，切实加强了市级防汛物资储备及其管理和维护，为全市防汛抗旱减灾工作提供有力的物资保障。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防汛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防汛值班到位率	=100%
	产出时效	水情报汛准确率(%)	>=98%
	产出成本	险情处置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防灾减灾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	汛期应急处置能力	有效
	生态效益	修复水毁工程	及时
	可持续影响	建立汛期市防汛应急响应体系	建立
		建立汛期各成员单位联动机制	建立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2021年度工程水费定额补助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450万元
项目概况	根据澄政字【2011】242号关于水利工程水费实行“收支脱钩、定项补助”的指示意见，由市河道管理处按各站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申报，市水利局对补助项目和金额进行审核，报市财政审定后实施定项补助。
立项依据	《关于对江阴市河道管理处40%工程水费实行“收支脱钩、定项补助”的报告》（澄政字【2011】24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规范和加强水利工程水费定项定额资金管理，根据《江阴市水利工程水费定项定额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主要用于全市小型水利工程设施运行和维修养护等方面，确保市域内小型水利工程及设施的安全运行。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市政府批准的工程水费40%返还部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预算法》、《江阴市本级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江阴市水利工程水费定项定额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江阴市水利工程水费定项定额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支出范围，每年上、下半年由各水利农机站将项目实施情况交河道管理处汇总初审，市水利局根据河道管理处上报的资金分配方案，综合局相关职能科室和财政部门意见，确定最终的补助资金分配方案，以书面形式下达资金并办理划款手续。
项目总目标	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河道长效管理有序开展、完善和提升基层站标准化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河道长效管理有序开展、完善和提升基层站标准化能力。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补助对象家数	=15家
	产出质量	各站办公设施设备完备率	>=95%
	产出时效	年度补助次数	=2次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收费目标任务完成率	>=95%
	社会效益	管理范围内涉补小型水利设施运行	正常
	可持续影响	为全市水利行业提供服务并运行正	有效
效益指标	满意度	项目实施对象满意度	>=90%

2021年度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管护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0万元
项目概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修订）《水利部关于深化水利改革的指导意见》（水规计〔2014〕48号）《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04年修订）《江苏省河道管理实施办法》（2008年修订）《江苏省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及防汛防旱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江苏省水利厅2014年12月发文）《江阴市河道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实施方案》（澄政发〔2015〕96号）省水利厅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苏水河湖〔2020〕10号）《关于切实做好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中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锡水管〔2020〕37号）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修订）《水利部关于深化水利改革的指导意见》（水规计〔2014〕48号）《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04年修订）《江苏省河道管理实施办法》（2008年修订）《江苏省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及防汛防旱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江苏省水利厅2014年12月发文）《江阴市河道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实施方案》（澄政发〔2015〕96号）省水利厅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苏水河湖〔2020〕10号）《关于切实做好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中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锡水管〔2020〕3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修订）《水利部关于深化水利改革的指导意见》（水规计〔2014〕48号）《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04年修订）《江苏省河道管理实施办法》（2008年修订）《江苏省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及防汛防旱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江苏省水利厅2014年12月发文）《江阴市河道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实施方案》（澄政发〔2015〕96号）省水利厅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苏水河湖〔2020〕10号）《关于切实做好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中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锡水管〔2020〕37号）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江阴市河湖工程划定对象共涉及18条省骨干河道和国有水管单位管辖的27座闸泵站，划定成果管理范围线总长575.47千米；管理范围界桩点及对应界桩身份证均为7126个，告示牌388个。经过2016至2018连续两年实地巡查测算，江阴市各河道和水利工程的界桩（牌）、告示牌年损耗率约为15%，告示牌年损耗率均为10%，年损失界桩（牌）约为1069个，告示牌39个。根据《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测算，江阴市河湖工程划定对象日常维护约为60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利部《水利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水利部令2001年第14号发布）水利部《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部令1997年第7号发布，2017年第49号修改）《江苏省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及防汛防旱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江苏省水利厅2014年12月发文）《江阴市河道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实施方案》（澄政发〔2015〕96号）省水利厅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苏水河湖〔2020〕10号）《关于切实做好新一轮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中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锡水管〔2020〕37号）
项目实施计划	经过2016至2018连续两年实地巡查测算，2020年度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维护专项资金拟申请共60万元，主要用于1.界桩（牌）维修养护、更换测量费52.61万元；2.告示牌维护、更换7.01万元。
项目总目标	巩固和深化我市18条骨干河道、27座闸站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彻底解决因管理范围边界不清而导致一些侵占水利工程管理范围，违法建设、违法耕种等问题，影响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推进建立归属清晰、责权明确、监管有效的河湖资源管理体系，保障防洪、供水和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2020年度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维护专项项目的实施，将有力地巩固和深化我市18条骨干河道、27座闸站管理范围的划定成果，解决因管理范围边界不清而导致一些侵占水利工程管理范围，违法建设、违法耕种等问题，影响水利工程安全运行，保障防洪、供水和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界桩（牌）、告示牌维修养护完成率	=95%
	产出质量	界桩（牌）、告示牌合格率	=95%
	产出时效	界桩（牌）、告示牌维修养护、更换及时	及时
	产出成本	界桩（牌）、告示牌齐全、完整	处置及时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河湖资源管理体系完整	完整
	可持续影响	建立界桩（牌）、告示牌巡查维保体系	建立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2021年度监督艇运行费用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31.4万元
项目概况	河道处有两艘监督艇，分别为水政五号（水星115汽油发动机）、水政8号（两台水星150发动机），为保障全年度正常运行产生的燃料和维修保养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水法》、《防洪法》、《江苏省河道管理条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全面提升江阴市河长制管理力度，对全市河道进行不定期的巡查管理。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燃料费23.4万元，维修费8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通过公开招标确定艇的定点维修保养单位，燃料购买均通过水上派出所书面材料安全认定。
项目实施计划	水政5号艇每月巡查所有市级河道，约500公里；水政八号艇每月河长制巡河，约300公里。
项目总目标	巡查河道，及时制止违法行为。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无新增“两违”、“三乱”等水事违法行为。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巡查河道公里数	≥1500公里
	产出质量	市级河道无新增水事违法行为	是或否
	产出时效	监督艇维护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监督艇正常运行	是或否
	社会效益	及时制止水事违法行为	是或否
	生态效益	改善水环境质量	是或否
	可持续影响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升	是或否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沿河居民满意度（%）	≥85%
------	-----	------------	------

2021年度江南水务公司代征水利工程水费税金和手续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75万元
项目概况	江南水务公司为我处代征水利工程水费的税金和按合同约定的4%的手续费，每季度缴纳水利工程水费后按实际缴纳数结算一次。
立项依据	根据《江苏省水利工程水费管理办法》非农业水费确需实行委托代收的，按代收报酬的提取控制在实际收费总额的2%-4%。我处于江南水务公司合同约定手续费为4%。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确保水利工程水费收齐收足，确保完成市下达的非税收入任务。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预估2020年代征水利工程水费1000万左右，增值税3%计算30万，教育附加税5%+城建税7%计算3.6万。手续费4%计算40万。总计预估73.6万，报预算75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我处制定的《江南水务公司代征水利工程水费税金和手续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与江南水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每季度上缴一次水李工程水费，并提供水费报表核实用水量及征收额。
项目总目标	完成2021年度工程水费收缴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水利工程水费收齐收足，确保完成市下达的非税收入任务。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每季度结算一次	=4次
	产出质量	报表数与征收税金相符	是或否
	产出时效	征收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完成非税收入任务	是或否
		保障水利工程水费定向补助资金	是或否
	社会效益	提升全民节水意识	是或否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沿河居民满意度（%）	>=85%

2021年度垃圾清运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14万元
项目概况	用于全市市级河道打捞的漂浮物垃圾及水草的上岸清运，包括起吊和运输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江苏省河道管理条例》以及江阴市市级河道长效管理制度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创建“美丽河湖”，保持河道畅整洁，改善市民生活。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吊机起吊按照20-30元每次，汽车从码头运输至环卫打包站根据路程50-80元每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江阴市市级河道长效管理制度，与各镇沿河码头、水利站或环卫所签订垃圾清运委托合同，经办人签字认可，并做好台账记录。
项目实施计划	《江阴市市级河道垃圾清运协议》
项目总目标	为保护环境卫生，保障市级河道干净整洁。
年度绩效目标	尽量做到保洁船内打捞的和河道漂浮垃圾即满即清。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打捞河道垃圾量	>=1750船
	产出质量	保证船内垃圾即满即清	是或否
	产出时效	垃圾处理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市民生活环境改善	是或否
	生态效益	改善水环境质量	是或否
	可持续影响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	是或否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沿河居民满意度（%）	>=85%

2021年度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市级配套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50万元
项目概况	<p>1、项目背景：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署第669号国务院令，公布《农田水利条例》，自2016年7月1日起施行，其中第四章提出要各级政府要加强农田水利工程的管护。江苏省政府也出台了《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也提出类似要求。为解决我市农田水利工程长期重建轻管等问题，2015年1月市政府印发实施《澄政规发（2015）1号》，为贯彻落实《管理办法》，我局组织制定了《江阴市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和农业用水管理考核办法》（澄水发（2018）61号）。2、项目内容：2021年底我局组织对全市17个镇（街道）进行了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和农业水价改革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联合财政局下达了2021年度江阴市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和农业水价改革精准补贴资金。3、项目范围：项目覆盖全市17个镇（街道），通过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考核和落实奖补资金。4、组织架构：江阴市水利农机局负责具体实施，各镇（街道）完成各项任务，财政局负责奖补资金的下达。</p>
立项依据	<p>1、澄政规发（2015）1号文第十五条明确“市财政部门按相关要求统筹安排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奖励补助资金，在市政府年度财政预算中安排”。2、《关于请求安排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市级配套经费的请示》（澄水农【2016】39号）（沈市长、吴市长批示）</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小型农田水利工程正常运行直接决定着农业生产的效果。加强农田水利工程管护，确保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平稳运行，是保障农业生产的重要前提，是农业生产增产增收，促进农民收入增加的根本保障。</p>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p>经测算，我市农田水利工程每年常规维修保养费用1524万元、动力费用1129万元、管护人员工资1228万元，总计3881万元，按12%给予补助约需经费465万元，拟申请450万元。</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江阴市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和农业用水管理考核办法》（澄水发（2018）10号）对各镇（街道）的农田水利工程管理养护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组织管理、运行管理、经费保障、安全管理等，考核实行市、镇（街道）两级考核。根据考核结果，依据《江阴市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市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澄财规（2018）10号），会同财政局将以奖代补资金拨付各镇（街道）。</p>
项目实施计划	<p>1、江阴市农田水利建设管理处负责日常的管理工作，并不定时的对各镇（街道）的农田水利工程管理养护情况进行明察暗访。2、年中我局组织财政局、农林局会同江阴市农田水利建设管理处对各镇（街道）的农田水利工程管理养护情况进行半年度考核。3、年末，我局组织财政局、农林局会同江阴市农田水利建设管理处对各镇（街道）的农田水利工程管理养护情况进行年终考核。4、结合以上综合情况，对各镇（街道）进行考核打分，并根据《江阴市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市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澄财规（2018）5号）下达年度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市级配套经费。</p>
项目总目标	<p>通过明晰工程产权、明确管护主体、创新管护模式、落实维护经费、培育市场主体等改革措施，全面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运行管护机制创新，破解长期存在的产权归属不明、管护体制不顺、建管用脱节、责权利分离等问题，逐步达到“工程产权明晰、管护主体明确、运行机制科学、管理规范到位、工程效益显著、农民群众满意”的目标，实现全市农田水利工程管护制度化、规范化、现代化。</p>
年度绩效目标	<p>通过农田水利工程管护考核和落实奖补资金，达到示范引领、带动提高的效果。通过农业水价改革精准补贴促使农业用水节约化，高效化。</p>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奖补对象数	=17
	产出质量	小农水工程完好率	>=90%
	产出时效	农时运行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66
	社会效益	纠纷事件发生数（起）	=0
	可持续影响	考核结果应用率	=1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	-----	----------	-------

2021年度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运维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300万元
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根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第七条“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应急饮用水源建设，保证应急用水”及《江阴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规划》提出的“扎根长江、多源互补”原则，江阴市建设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项目内容：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于2019年初建成并投运，日常运维由江南水务负责。该项目供水规模为日供40万吨水、应急供水周期7天，可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项目范围：对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项目相关设备进行运行维护，提升全市的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组织架构：委托江南水务负责日常运维，市水利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江阴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第七条“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应急饮用水源建设，保证应急用水”及《江阴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规划》提出的“扎根长江、多源互补”原则，江阴市分别建设了绮山与利港应急备用水源地。水源地建成投运后，能改变江阴市饮用水源结构单一的问题，实现多源互补，可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根据《江阴市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委托管理协议》，协议期间：2019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3日止，“每年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300万元。该费用包干使用，包括人工成本、日常维护、垃圾清理、水质维护、检测费、办公费、环卫费、绿化管护、输水管道维护费、税金，但不包括库区土地使用税。另外动力费按实结算，突发事件、大型维修实行一事一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市水利局日常监管应急备用水源地维护情况，进行定期巡查和不定期抽查，并实行《江阴市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运行维护考核》。江南水务每季度提供维护资料、相关检测数据等台账资料。确保日常运维正常。
项目实施计划	由江南水务负责项目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市水利局负责监督检查，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保障应急供水。项目委托管理合同于2019年6月4日签订。根据合同要求江南水务服务期限二年，合同二年一签，考核满意续签下二年。
项目总目标	该项目供水规模为日供40万吨水、应急供水周期7天，可为水污染突发事件等提供可靠的应急手段，实现我市多水源互为备用，提升全市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按规定做好设备日常维护、水质检测、水位和产水量检测。年度考核分达到85分以上，保证库区内各种设备设施运转正常；质量上，做好水质检测工作，确保出水口水质符合标准。切实保障2019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3日期间的应急供水，提升全市的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水平。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到位率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出水口水量充足率	≥95%
	产出质量	备用水源水质等级	≥3类
	产出时效	应急响应及时率	及时
	产出成本	设备设施完好率	≥95%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设备保养合格率	=100%
	社会效益	应急供水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	水源地及周边环境达标	达标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护机制完备性	完备
		人员配置合理性	符合要求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90%
------	-----	-----	------

2021年度市级河道管护服务外包费用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328万元
项目概况	除长江、黄山港河、富贝河-界河以外的27条书记以上盒带的日常保洁（不包括城区河段）。
立项依据	《江苏省河道管理条例》、《江阴市河道管理实施细则》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管养分离的要求。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此次服务外包招标是2020年7月进行，服务期限为2020.8.1-2021.12.31，中标总金额464万。2020年度8-12月136万，2021年328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江阴市市级河道长效管理制度，招标文件中的保洁要求和考核评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执行招标文件定，进行季度考核后拨付外包费用。
项目总目标	市级河道管护保洁管养分离。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河道畅通整洁，改善水环境质量，提升市民幸福感。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外包服务管护的河道条数	=27条
	产出质量	管护河道畅通整洁	是或否
	产出时效	外包服务管护完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沿河居民生活环境改善	是或否
	生态效益	改善水环境质量	是或否
	可持续影响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升	是或否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沿河居民满意度（%）	>=85%
------	-----	------------	-------

2021年度水土保持监测与评审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40万元
项目概况	根据水利部、省水利厅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精神，加强水土流失防治治理，管住“人为水土流失”，规范和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工作，拟对全市水土保持方案监测情况实施评估、监督、检查。落实省水利厅审计整改，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专家费由市财政承担，禁止向生产建设单位、其他企业收取或变相收取评审费。由市水利局组织开展，镇街园区配合整改。
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 《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3. 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抓紧开展水土保持方案评审费审计问题整改的通知（苏水办农〔2020〕3号）4. 《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费使用管理的函》（澄水函〔2020〕11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 《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3. 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抓紧开展水土保持方案评审费审计问题整改的通知（苏水办农〔2020〕3号）4. 《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费使用管理的函》（澄水函〔2020〕11号）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1.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测算：水土保持监测经费30万元。2. 根据澄水函〔2020〕11号文件测算：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专家费20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2.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土保持监测成果管理办法》（办水保〔2019〕164号）3. 《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费使用管理的函》（澄水函〔2020〕1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用于全市，水土保持监测经费30万，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专家费约20万元
项目总目标	杜绝向生产建设单位、其他企业收取或变相收取评审费。降低河道泥沙输入量，缓解河床泥沙沉积淤塞现象，延长河道清淤年限，清淤投入逐年递减。用30万资金投入，完成全市国土面积千分之5-6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监督管理，减缓降低全市国土面积百分之17的河道水域淤塞现象，实现良好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2021年度水土保持监测与评审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能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我市营商环境。进一步推进水土流失防治工作，降低减缓泥沙淤塞对市政管网与河道的危害，确保防洪排涝通道畅通，生态调水快捷高效，为全市水生态良好循环奠定基础。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水土保持监测率	=100%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财政保障率	=100%
	产出质量	水土保持监测质量	符合规范要求
	产出时效	水土保持监测及时性	及时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水土保持补偿费入库率	=100%
	社会效益	水土保持工作影响力	提升
	生态效益	防止建设项目泥沙入河率	>=90%
	可持续影响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与监测体系	建立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	-----	-------	-------

2021年度水资源费征收手续费、税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00万元
项目概况	水资源费捆绑在自来水水价中，由江南水务代收，水资源费为非免税项目，需缴纳税金（增值税3%，城建税7%，教育费附加5%）。另按实际收到的水资源费5%支付江南水务手续费。
立项依据	见“情况说明”。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见“情况说明”。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按往年收取的水资源费情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见“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江南水务结算单，经审核实际收到的水资源费后的每季度支付一次。
项目总目标	促进水资源节约利用，推进生态环境保护。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水资源费征收任务100%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水资源费征收完成率	=100
		水资源费征收增长率	=3.1%
	产出时效	水资源费征收及时性	=1
		保障水资源税金缴纳及时性	=1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水资源费征收正常推进	=1
	生态效益	促进水资源集约利用	=1
		推进生态环境保护	=1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水资源费征收工作满意度	=1

2021年度水资源监测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100万元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方针”、《江苏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省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227号]）要求，无锡市政府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地下水水资源管理工作的意见》（锡政发[20167号]），要求加强一下水动态监测、地面沉降监测，定期发布地下水监测通报。无锡市人民政府发布《无锡市饮用水源保护方法》、《无锡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锡政办发[2014]175号），要求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饮用水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饮用水水源水体以及入湖（库、江）河道的水量监测工作，定期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监测通报；要求实现水功能区水质全覆盖监测，定期编发《江阴市水功能区水质通报》；要求每月做好水量、水位监测数据的报表统计和上报工作，按期编发水资源公报。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江苏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省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227号]）、《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的決定》、《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地下水水资源管理工作的意见》（锡政发[2016]7号）、《无锡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方法》、《无锡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锡政办发[2014]175号）等文件，要求加强地下水水位、水量监测、水功能区水质监测，并定期发布通报、水资源公报；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及时发布通报。我部门按要求，委托有关单位定期进行检测，并及时发布各类通报、公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包括3个项目：1、地下水监测通报、水功能区水质通报、水资源公报；2、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及通报；3、相关应急监测。制定规划，必须进行水资源综合科学考察和调查评价。我办对地下水、水功能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水量进行监测，是发布相关通报、公告及保障民生的基础。各类通报、公告是制定区域水资源战略规划的依据。因此，准确监测、详实通报关乎区域发展的大计。若没有进行各项监测，就无法掌握区域水资源的动态变化，将影响我市发展布局。同时，饮用水源地安全关乎人民生存大计，饮用水源地的安全就是人民群众的安全，因此对饮用水源地进行统一的监督管理，定期向社会发布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水文情报预报不容有失。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相关应急监测：20万；水资源质量监测及相关报告编制项目140.76（2020年70%+2021年100%）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每季度发布地下水监测季报、每两月发布水功能区水质通报、每年发布水资源公报；每月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文情报。
项目实施计划	长期开展地下水水位、水量监测，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及相关应急监测，并按季度发布地下水监测季报，每两月发布水功能区水质通报，每月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文情报、每年发布水资源公报。
项目总目标	应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开展地下水水位、水量监测，水功能区水质监测，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及相关应急监测，完成按季度发布地下水监测季报、每两月发布水功能区水质通报、每月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文情报、每年发布水资源公报的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市35眼地下监测井、62个水功能区、3个地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等对象长期开展地下水水位、水量监测，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及相关应急监测，完成按季度发布地下水监测季报、每两月发布水功能区水质通报、每月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文情报、每年发布水资源公报的工作任务，达到掌握水资源动态变化，为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科学管理提供依据，保障全市用水安全。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完成2021年水资源公报	=1份
		完成2021年地下水监测季报、年报	=5份
		完成2021年水源地水文监测、水功能区监测	=100%
	产出质量	可作为上级考核重要支撑材料	=100%
产出时效	各成果资料按时发布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原公报及数据可供相关部门、公众查询	=100%
	生态效益	促进重点水功能区达标率提高	=82%
		地下水位较上年回升	=100%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可持续影响	=1

--	--	--	--

2021年度调水运行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946万元
项目概况	《江苏省太湖流域环境资源区域补偿方案》自2009年1月起试行，补偿方案规定：上游出境水质超过控制断面水质目标的，需向下游市予以资金补偿，单因子补偿资金=（断面水质指标-断面水质补偿目标值）×月断面水量×补偿标准，补偿标准按化学需氧量每吨1.5万元，氨氮每吨10万元，总磷每吨10万元计，断面补偿资金为各单因子补偿资金之和。从2010年起，按照政府的部署，利用白屈港范围内沿江2座大型泵站和白屈港沿线的13座水套闸等15座泵、闸站及黄山港闸站、鲃鱼港闸站、定波北闸和东横河水利枢纽组成的城区河道调水主体，依靠动力等措施，对区域进行长期活水，实现生态补水及防汛排涝，以改善日益恶化的内河水质、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及工农业可持续发展。
立项依据	根据江阴市环境保护局2011年8月《江阴市生态补偿工作情况汇报》，江阴市水利农机局《关于白屈港调水工程要求立项的请示》（澄水农〔2004〕41号），《关于追加市江港堤闸、白屈港两管理处经费的请示》（澄水农〔2011〕41号），江阴市发展计划局《关于建设白屈港调水工程项目的批复》（澄计投〔2004〕306号），江阴市财政局《关于追加市江港堤闸、白屈港两管理处经费的请示的审核意见》，设立该项专项资金。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响应“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号召，强化治水，全力保障长江母亲河以及区域水生态环境和水事秩序。优化水质项目的实施主要通过枢纽内闸站集群的科学调度，向区域内河道输水，达到畅流活水目标。在汛期，通过动力向长江排水，预降内河侧水位，如未设立，该项目会导致汛期无法泄洪排涝影响防汛安全，日常河道水体不流动会产生黑臭、河道水环境恶化现象，也会产生很大的区域环境经济补偿费用。在影响工业生产的同时，集中排除捞水，从而确保防汛安全。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一、白屈港调水运行经费测算依据：2020年开泵天数将在230天以上，引排水将超17亿m ³ 。目前，1-8月电费已支出452.34万元，预计9-12月电费支出250左右，全年电费支出将在700万元以上。另外1-8月其它运行维护费等其他调水相关支出51.5万元，9-12月预计还将支出68万元左右，预计全年预计支出将在820万元左右，据此预算2021年白屈港调水运行经费如下：1、运行管理费：除汛期外，一般月份每星期开泵引水6天，汛期开泵排水天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经统计，正常年景开泵引排水约220天，开泵一天所需电费约3万元（泵站500KW×5台×24小时×0.5元/度=3万元），所需电费220×3=660万元，水闸约为10万元，计670万元；全年所需水费：2.5万元。计672.5万元。2、运行维护费（包括：机械设备、信息化设备、电气设备等维修保养）70.5万元3、委托业务费（包括安全运行鉴定、检测、观测等费用）89万元4、劳务费（包括泵站引排两侧拦护栅垃圾清运及水位井清淤等）3万元5、运行燃、材料费（包括：发电机柴油；备件备品材料的更换及储备；各闸站运行安全用具及安全警示标牌）11万元白屈港调水运行1-5项调水经费预算合计846万元二、堤闸管理处负责相关泵站日常运行经费40万元，泵站设备养护等19.3万元，泵站房屋、机电设备及辅助管理设施等维修改造40.7万元，预算资金100万。以上一~二两项调水经费预算合计946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江阴市水利局依据水质、水情、气候等因素，以及《江阴市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形成调度方案；该方案委托白屈港管理处负责实施，具体由工程管理科执行指令和监督管理；按照《江阴市白屈港管理处工程控制运用实施细则》各基层管理所，遵照指令要求执行后及时反馈，并完成调度指令内容登记。为实现管理目标，管理处制定了相关绩效考核办法及考核标准，每季度对各抽水站、闸站进行考核，并对考核情况进行总结评比，并形成管理考核工作台账。2、《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考核办法》（苏水管〔2017〕26号）、《江阴市江港堤闸管理处长效管理考核办法》3、《江阴市调水运行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澄水发【2020】17号）
项目实施计划	1-5月及10-12月，计划每周动力调水5-6天，把该区河道水体置换一遍；6-9月，暴雨来袭停止引水，沿江闸站排水防汛，非梅雨期或无台风汛情正常，根据内河水位情况及时补水。

项目总目标	1. 通过调水，长江水进入江阴市东部地区河道。通过调长江水释污，可把江阴市东部地区河道水质从目前的劣5类改善到3-4类，彻底消除该区域河水黑臭现象。确保白屈港河、张家港河等澄东地区主要河道水质达标，改善省控凤凰断面监测水质，确保张家港河及支流大塘河出境断面水质达到《江苏省太湖流域环境资源区域补偿方案》考核目标要求。经过调水等水环境综合治理，不断改善江阴东南部地区水环境。预计全年动力调水185天，调水量达11亿立方米，确保白屈港水利枢纽工程管理处调水工程设施完好、运行正常和调水安全。在水质目标既定的情况下，通过动力调水，基本达到以清释污的调水效能，有效地改善江阴东南部地区水环境，为江阴经济发展助力。2、通过调引长江水，促进黄山港、澄塞河等城区河道水体流动，改善城区河道水质，充分发挥城区水利工程的综合效能。3、严格执行防汛防旱指挥指令，缓解区域防汛压力。
年度绩效目标	在防汛非紧张期，保障调水闸泵站、机电设备、信息化系统完好并正常运行，防汛物资储备充分。防汛紧张期，严格执行防汛防旱指挥部指令，缓解城区防汛压力。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设备运维完成率	≥95%
	产出质量	设备运维验收合格率	≥95%
		机电设备运维及时性	及时
	产出时效	调度指令执行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每单位调水量耗电量	正常
	社会效益	调度指令执行正确率	=100%
	生态效益	调水范围水质达标提升情况	好于上年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生态管理机制	建立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90%

2021年度闸站工程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5万元
项目概况	沿江10座水闸在1998-2000年的长江堤防达标建设和除险加固中，已基本达到5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目前芦埭港闸、大河港闸在安全鉴定中被评为四类闸，已拆除重建，其余水闸工程安全等级被评为一类闸和二类闸，工程情况尚可，但仍需加强水闸的基本维修养护。
立项依据	《江苏省水闸工程管理规程》D B 32/T 3259-2017《江阴市江港堤闸管理处水闸技术管理实施细则》《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考核办法》及其考核标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确保完成沿江水闸防洪排涝、调节内河水位、水质、通航等工作任务，改善内河水环境，必须保证水闸的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对水闸进行必须的维修养护十分必要。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水利部颁布的《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江阴市专项经费管理制度》《江阴市江港堤闸管理处长效管理考核办法》《江苏省水利工程管理考核办法》及其考核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闸站运行管理维护内容主要包括：沿江10座水闸的基本维修养护，包括水闸的水工建筑物、机房、管理房等的基本维修；机电设备、信息化设施、备用电源、钢闸门等基本维修养护，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修复、修补，为保持水闸泵站及设备完整、操作灵活、安全运行及时进行预防性保养。
项目总目标	确保完成沿江水闸防洪排涝、调节内河水位、水质、通航等工作任务，改善内河水环境，保证水闸的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1、确保管理范围内的闸站设施完好；2、确保管理范围内的水位尺、防护栏杆等附属设施完好；3、水安全、水环境质量改善；4、安全运行的沉降、水下地形等观测；5、水闸上下游绿化基本养护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9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组织实施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维修养护闸站数（座）	≥7
	产出质量	闸站检查考核合格率（%）	≥95%
		闸站设施完好率（%）	≥95%
		附属设施完好率	≥95%
产出时效	闸站运行维护工作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防汛能力	优良
	可持续影响	设备维修责任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效益指标	满意度	运维人员满意程度（%）	≥95%

2021年度主城区内河道水事巡查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27万元
项目概况	北至长江，东至东外环路，南至站西路、芙蓉大道，西至老夏港河。该区域内共有各类河道35条。从2016年1月1日起，主城区内35条河道的日常水事巡查由水利局负责，具体由澄江水利农机管理服务实施，主要包括外聘人员薪酬、工作装备、运行维修及宣传等。
立项依据	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澄政专纪【2015】31号精神。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组织开展河道保护宣传，切实提高居民保护河道法律法规意识。及时发现、有效制止涉河水事违章，确保河道行洪及水环境改善功能的发挥。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主城区内35条河道的日常水事巡查，主要列支外聘人员薪酬、工作装备、运行维修及宣传等。 1、河道水事巡查服务费25.6万；2、水法宣传经费1万；3、车辆租用费0.9万；以上合计27.5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每月开展一至二次河道巡查抽查；2、每月检查项目实施单位水事巡查台账；3、对反馈的水事违章事件及时了解、劝制，并记录；4、半年度召开水事巡查工作情况汇总会议；5、年终对本年度水事巡查工作情况考核汇总打分，总结巡查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水日、水周”水法宣传活动；2、每月水事巡查台账检查、河道抽查；3、半年度水事巡查工作考查会议；4、年终水事巡查考核总结会议。
项目总目标	严格河道巡查，落实巡查责任，减少35条河道水事违章案件的发生，保持良好的水事秩序，确保防汛安全，保护水资源。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加强35条河道建设管理，全面动态掌握和科学评估河道保洁、水环境等水事现状，有效预防、及时发现和查处各类水事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执行率	≥9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河道巡查覆盖率	=100%
	产出质量	巡查效果核查达标率（%）	=100%
	产出时效	涉河违法行为发现及时性	及时
	产出成本	河道巡查人员配置数	≥6组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河道设施完好率	>=95%
	生态效益	发现河道漂浮情况上报情况	及时
	可持续影响	河道长效管理机制长效运行	有效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2021年度最严格水资源制度考核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管部门	江阴市水利局
项目总金额（万元）	80万元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方针”、《江苏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省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227号]）、《关于开展2019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的通知》（苏水资联2号）、《关于印发〈无锡市2019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锡水资考[20192号]）等文件要求，无锡市按年度对我市水资源年度重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节约用水管理、取水监管、水资源保护、农村饮水安全监管、河湖管理等6大项、22子项。考核满分为100分。评分结果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江苏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省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227号]）、《关于开展2019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的通知》（苏水资联2号）、《关于印发〈无锡市2019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锡水资考[20192号]）、《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决议》、《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地下水水资源管理工作的意见》（锡政发[20167号]）、《无锡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办法》、《关于下达2020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目标任务的通知》（锡水资[2020]1号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最严格水资源制度考核预算由8项经费组成：1、饮用水源地安全达标评估，考核第15子项，计5分，为全市人民饮水安全提供保障；2-5、水法宣传、用水审计、水平衡测试、节水载体创建及补助，考核老二大项，计21分，用于全面宣贯、落实我市节水管理，减少资源浪费，提高用水效率；6、地下水水位整治，考核第14子项，计4分，用于逐年推进地下水监测站点布设等，确保站点真实反映全市地下水的动态特征，为监控与决策提供有力保障；7、节水教育基地运维，考核第8子项，用于保障我市已有节水教育基地正常使用；8、水表流量计核，计量准确是我办开展工作的前置条件，涉及考核与日常工作各方面。以上八项为最严格水资源制度考核提供重要支撑。
项目资金总额的计算依据	饮用水源地安全达标评估：30万；水法宣传：15万；用水审计：25万；水平衡测试：25万；节水载体创建及补助：80万；地下水水位整治：15万；节水教育基地运维：10万；水表流量计核：20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无锡市第年度对我市开展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考核满分为100分，评分结果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局平台公开招标确定节水型社会建设载体技术服务公司，开展相关节水创建。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组织开展宣传活动。取水设施核查出成果图册。加强用水户取水监管，对部分流量计进行升级改造，新安装流量计用户统筹经费实施部分补助。开展饮用水源地年度评估工作。
项目总目标	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中水利部门用水问题、地下水水位、取水许可电子证照推广等的目标任务，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对应的目标任务，确保考核成绩在良好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用水总量、地下水用水量控制在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内，取水许可延续及时率达100%，取水工程设施整改提升完成率100%，完成节水载体12项以上。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决策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完成节水载体创建情况	=100%
		完成水平衡测试	=100%
	产出质量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得分	>80分
		节水载体评审通过情况	=100%
		取水许可电子证照推广率	=100%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目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地下水位同期回升率	=100%
		水资源管理系统在线率	>92%
		取水工程设施整改提升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	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	=100%
		用水总量	<1908000000立方米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	=100%

--	--	--	--